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推廣教育優惠要點

107年6月13日106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

108年3月13日107學年度第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提倡終身學習教育，並鼓勵本校教職員生及社會大眾踴躍參與本校推廣教育課程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推廣教育學分班學費優惠方案如下：
 - (一)學分班無優惠。
 - (二)非學分班。
 1. 本校教職員工(含退休人員)學費七折。
 2. 本校現職教職員工配偶與直系親屬學費八折。
 3. 曾參加本校推廣教育課程(免費課程除外)非學分班之舊學員、本校學生、本校校友學費九折。
 4. 身心障礙者、原住民、低收入戶、年滿六十五歲之以上學員學費八折。
 - (三)樂齡課程補助班具身心障礙者、原住民、低收入戶等資格學員學費八折，其餘學員無優惠。樂齡大學自費班不予折扣。
- 三、各項優惠方案最遲於課程開課前(含當日)完成繳費，逾期恕不予優惠。
- 四、各項優惠方案若為重複身分，擇其最優惠方案辦理，未出示相關證明文件將以一般身分報名。
- 五、獲政府補助開班課程、校外與境外開課班及專案課程不適用本要點。
- 六、本要點如與本校推廣教育收支管理要點之規定相牴觸者，以本校推廣教育收支管理要點為準。
- 七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；修正時亦同。